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30.50 亿元（以下除非特别注明，所称“元”均指“人民币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24.00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6.50 亿元。该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09,216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9.18%；其中，实际被担保方北京莱茵服装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6,0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92%。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朗姿股份全资子公司四川晶肤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晶肤”）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 1,000 万元借款，朗姿股份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朗姿股份为四川晶肤提供本次连带责任保证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担保方及担保金额在以上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额度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再次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四川晶肤

法定代表人：许艳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30 日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中同仁路 55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朗姿股份全资子公司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晶肤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40.58	9,918.38
负债总额	9,524.45	6,860.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6.13	3,057.69
科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419.15	1,938.98
利润总额	1,149.29	313.21
净利润	938.49	241.56

四川晶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被担保方：四川晶肤
- 2、担保方：朗姿股份
- 3、债权人：中国银行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6、最高担保本金：1,000 万元人民币

7、担保范围：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 8、协议签署日：2025 年 8 月 22 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高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82,800 万元，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09,216 万元（此处总金额与总余额的统计为剔除多方担保时重复计算的金额），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9.18%；其中，实际被担保方北京莱茵服装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6,0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9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朗姿股份与中国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